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 函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南區)

承辦人：廖偉慈

電話：02-27208889/1999轉8266

傳真：02-27593317

電子信箱：udd-43309@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4月16日

發文字號：府授都規字第1093026879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計畫書圖各1份

主旨：檢送本市都市計畫「配合臺北市老舊中低層建築社區辦理都市更新擴大協助專案計畫變更(修訂)24處基地細部計畫案」發布實施公告文、計畫書、圖各1份，請查照辦理。

說明：

- 一、請依都市計畫法第23條規定，將公告文及計畫書圖，於貴區公所公告欄公告，並請經常保持清晰完整。
- 二、配合本府推動公文資訊化業務及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政策，副本單位除另有標註者外，其餘單位請逕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公展公告\都市計畫公告項下下載計畫書圖。

正本：臺北市信義區公所、臺北市文山區公所、臺北市大安區公所、臺北市南港區公所、臺北市中正區公所、臺北市內湖區公所、臺北市北投區公所、臺北市士林區公所、臺北市萬華區公所（均另檢附公告1份）

副本：臺北市議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臺北市稅捐稽徵處、臺北市信義區雙和里辦公處、臺北市信義區廣居里辦公處、臺北市文山區興福里辦公處、臺北市文山區興泰里辦公處、臺北市大安區全安里辦公處、臺北市大安區龍坡里辦公處、臺北市南港區三重里辦公處、臺北市南港區東新里辦公處、臺北市中正區龍光里辦公處、臺北市中正區林興里辦公處、臺北市內湖區碧山里辦公處、臺北市內湖區內溝里辦公處、臺北市內湖區瑞陽里辦公處、臺北市北投區裕民里辦公處、臺北市北投區振華里辦公處、臺北市士林區天玉里辦公處、臺北市士林區蘭雅里辦公處、臺北市中正區梅花里辦公處、臺北市萬華區新安里辦公處、臺北市政府財政局、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國立臺灣大學、國防部政治作戰局、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建築管理科、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



局都市設計科(以上單位請依說明二辦理)、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臺北市政府地政局、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均檢附計畫書圖各1份)、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測量科(檢附計畫書圖各3份)